

证券代码：301068

证券简称：大地海洋

公告编号：2023-039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一条“如遇紧急情况，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通过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召集人亦于会议上作出了相应的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伟忠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023年6月1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3）428号）。鉴于公司本次收购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延展产业链和完善体系布局，有利于公司减少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审慎研究，董事会同意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唐伟忠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5 日